

关于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希会审字(2022)4180号

# 目 录

- 一、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 (1-2)
- 二、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发行费用专项说明 ..... (3-5)
- 三、证书复印件
  - (一) 注册会计师资质证明
  - (二)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
  - (三)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湖  
星

#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gema 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希会审字(2022)4180号

## 关于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截至2022年5月9日止《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发行费用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执行了鉴证业务。

###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文件的规定编制专项说明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鉴证材料，设计、实施和维护与专项说明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专项说明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以对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的相关内容进行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在此基础上依据所取得的资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

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2022年5月9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

#### 四、报告使用范围说明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2年5月18日

#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发行费用 专项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截至 2022 年 5 月 9 日止就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发行费用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99,055,920.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499,055,920.00 元。经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2808 号）核准，本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74,858,388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74,858,388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06 元/股，股票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00 元。

截至 2022 年 1 月 4 日止，本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3,925,055.28 元（叁亿零叁佰玖拾贰万伍仟零伍拾伍元贰角捌分），扣除承销保荐费人民币 4,558,875.83 元（含税）后，本公司实际收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入募集资金 299,366,179.45 元（贰亿玖仟玖佰叁拾陆万陆仟壹佰柒拾玖元肆角伍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 4,465,787.00 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9,459,268.28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74,858,388.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224,600,880.28 元。新增股本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100%，变更后累计股本为 573,914,308.00 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 100%。该募集资金净额已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希会验字(2022)0001 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实行专户存储，并与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 二、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承诺募投项目情况

根据本公司《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本

次非公开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额
1	老字号振兴拓展项目	36,501.59	17,502.73
2	补充流动资金	12,889.78	12,889.78
	合 计	49,391.37	30,392.51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若本次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投资项目的需要，资金缺口将通过公司自筹解决。

###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经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22 年 5 月 9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金额为 9,354.7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老字号振兴拓展项目	17,502.73	9,354.72
1.1	春发生南院门店装修改造		886.42
1.2	德发长钟楼店装修改造		1,512.83
1.3	东亚饭店钟楼店装修改造		198.98
1.4	同盛祥饭庄钟楼店装修改造		1,093.30
1.5	清雅斋钟楼店装修改造		122.99
1.6	常宁宫综合提升改造工程		1,960.26
1.7	西安烤鸭店易俗街区店		600.48
1.8	五一饭店易俗街区店		107.43
1.9	同盛祥饭庄、新中华店易俗街区店		608.62
1.10	白云章易俗街区店	17,502.73	80.04
1.11	大香港店易俗街区店		344.58
1.12	西安饭庄店易俗街区店		213.56
1.13	桃李村秦椒炒肉易俗社街区店		85.20
1.14	聚丰园易俗社街区店		140.42
1.15	白云章吾悦广场店		23.35
1.16	西安饭庄临潼店		38.74
1.17	清雅斋永徽路店		44.29
1.18	清雅斋朱宏路店		9.72
1.19	西安饭庄永徽路分店		1,283.51
	合 计	17,502.73	9,354.72

#### 四、本次募集资金发行费情况

##### (一) 本次募集资金构成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需支付发行费用(含税)4,733,734.22元,具体构成如下:

摘要	金额(元)
保荐承销费用	4,558,875.83
验资费用	100,000.00
股份登记费	74,858.39
合计	4,733,734.22

##### (二) 本次募集资金支付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含税)共计人民币4,733,734.22元,截至2022年5月9日,募集资金到位时直接扣除承销服务费金额(含税)4,558,875.83元,本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124,858.39元,需置换金额为人民币124,858.39元,剩余发行费50,000.00元(含税)尚未支付。

#### 五、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尚需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注册会计师出具鉴证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8日



朱洪雄

姓 名	男
Full name	
性 别	1977-02-21
Sex	
出生日期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142625197702212417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610100470705  
No. of Certificate

执业资格协会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9 月 11 日  
Date of Issue







姓名: 白静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7-02-21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612730188702210029  
 Identity card No: \_\_\_\_\_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111111111111111111

发证机构: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Issued by: Association of CPAs of Shaanxi

发证日期: 2014 年 06 月 04 日  
 Date of issue: 2014 06 04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607340169X2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06月28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吕桦 曹爱民 (吕桦 曹爱民)

主要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灞生态区灞灞大道一号外  
事大厦六层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登记机关

2022年03月18日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陕西省财政厅

2018年11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吕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1号外  
毒大厦六层

组织形式：合伙制（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61010047

批准执业文号：陕财办会（2013）28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6月27日